

臺中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專業成長活動計畫

〈1-4-9〉生活科學思考智能探究能力課程與評量設計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中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貳、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根據輔導團舉辦的領域召集人增能研習回饋顯示：現場教師對於素養導向課程、彈性課程規劃、議題融入自然科學教學以及新課綱轉化課程，都有非常迫切的增能需求。而從103學年度開始辦理的共備工作坊，規劃並持續推動現場教師透過合作共備模式進行課程設計，在專家學者的引導下，有目標的完成並產出適用於科學教師的素養導向課程，從學習重點切入，設計培養學生自然學科學習表現之思考智能與探究能力的課程教案，以期待學生慢慢培養解決生活問題的能力。輔導團更鼓勵參與研習的教師回校實施共備教案教學，調整並進行分享。辦理的增能研習深受參與教師的肯定，也期待教師能成為各校課程領導教師。

利於108新課綱的全面實行能真正落實，輔導團持續辦理教師共備增能工作坊，陪伴協助現場教師進行素養導向課程共備以因應迎接新課綱的來臨。

參、計畫目標：

- 一、參與教師能透過工作坊的增能後，熟悉共同備課模式之流程與討論方式。
- 二、透過頂尖講師增能與小組共備模式，研發出適合現場教師之議題融入素養導向之彈性學習課程教案，並帶回校內試行修正後，發表回饋。
- 三、參加工作坊之種子教師，其學生在課程實施後，能提升思考智能與探究能力。

肆、預期成效：

- 一、教師能熟悉共同備課模式之流程與討論方式。。
- 二、共備小組能研發出議題融入之彈性學習課程教案。
- 三、學生在課程實施後，能提升思考智能與探究能力。

伍、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科學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立豐原國中

陸、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上學期場次：108 年 10 月 18 日（忠明高中圖書館）；
108 年 11 月 15 日（台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108 年 12 月 20 日（台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柒、參與對象：錄取名額以 30 名為限。

- 一、本市市立國民中學薦派自然科學領域編制內教師參與培訓者優先錄取。
二、如尚有名額，對此工作坊感興趣之本市公私立國小自然教師，皆可報名參加。

捌、實施方式：

- 一、研習內容(或課程表)：

上學期場次(*整日研習時數7小時)，本研習為實作性課程，需要助理講師協助教學。

場次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	備註
1	108.10.18 (星期五) 8:50~17:00	講題：素養導向課程 設計 探究與實作課程示例 研發	主講：吳月鈴(外聘主講) 宜蘭縣復興國中退休教師 主講：何莉芳(內聘主講) 助講：李俊穎(內聘助講)	專題講座 實作與分享 分組研討
2	108.11.15 (星期五) 8:50~17:00	講題：素養導向之探究 與實作課程實踐與 分享 探究與實作課程示例 共備	主講：謝甫宜(外聘主講) 高雄市陽明國中 主講：李祥菁(內聘主講) 助講：張維倫(內聘助講)	專題講座 實作與分享 分組研討
3	108.12.20 (星期五) 8:50~17:00	講題：從學習動機到 完成任務 探究與實作課程示例 評量	主講：林莞如(外聘主講)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主講：賴志忠(內聘主講) 助講：蘇斐虹(內聘助講)	專題講座 實作與分享 分組研討

二、實施程序與時間配當

時間	實施項目	主持人	備註
08:50-09:00	報到	承辦學校校長/團隊	
09:00-12:00	主題課程	講師	
12:00-13:00	午餐	承辦學校團隊	
13:00-16:00	主題課程	講師	
16:00-17:00	學員課堂實踐回饋分享	承辦學校校長/團隊	分享前次課程主題 返校課堂實踐

玖、報名方式：

<https://forms.gle/w4GrBomjiPPWuKL37>

請填寫表單, 輔導團會協助登錄至全教網



壹拾、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支應。

壹拾壹、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各場次成果上傳至本市輔導小組網頁，檢核各場次實施成果效益，達成提升教學之成效。
- 二、結合三階段問卷(教師授課階段、教師實踐階段及學生學習階段)進行滿意度調查及學效教師問題反饋，藉以評估是否達成活動目標。

壹拾貳、著作權歸屬及利用規範：

講綱及成果授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同意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壹拾參、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壹拾肆、考核：

- 一、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含講綱、出產之教材、問卷調查結果等)彙整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 二、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伍、本計畫經教育部審查通過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